

審查各機關對 CEDAW 第2次國家報告總結意見與建議（第23點）初步回應會議(第2輪)

會議時間：104年7月2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30分

發言單 張珣

教育部在落實方面，需將過去主辦各場次已有的會議結果提供參考，才能知未來精進的方向，以及績效指標的訂定。

1. 只以完成場次是不足，要分析內容與追蹤情況才是重點，並須提出因為幾場事件，對政策有何改善處。
2. 績效指標宜用，以年次性騷擾(或性侵害)/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大學別，處理結果，成案幾件，申訴幾件？最後成案與處理。

績效指標二，性騷擾或性侵害追蹤案數，受害人輔導情況，後續需求；加害人輔導與再犯情況

績效指標三，加害人的處遇情況，教師離開學校後狀況等

指標四 職場性騷擾其職等為何？有無兼任其他董事會或委員會，須明白提出，以免其濫用權力，吃案或押案

3. 請加培養強學生、老師、行政人員、家長的心理健康教育知能，學習不傷人傷己，瞭解情緒與衝動能控制，與人互動自助助人等
4. 融入式教學課程內容，請多徵求教案，性別平等與心理健康
5. 倫理在過去就是太重個人權力，導治倫理教育被挑戰，性別平等真諦須被瞭解，公平正義(重權 equity & equality)

對警校和軍校比照辦理。